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托管深圳市海邻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进 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深圳市海邻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股权托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绿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建实业”）将其持有的深圳市海邻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邻机械”）51% 股权托管给湖北长安设备安装有限公司。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签署<深圳市海邻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股权托管协议>的议案》（公告编号 2018-010）。

根据《股权托管协议》约定，绿建实业将其持有的海邻机械 51% 股权转让给第三方之日起，股权托管协议终止。

近日，绿建实业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海邻机械 51% 股权及债权，深圳市泽旺投资有限公司成为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绿建实业与深圳市泽旺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深圳市泽旺投资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25,898.9 万元受让海邻机械 51% 股权及债权。至此，绿建实业与湖北长安设备安装有限公司签署的《股

权托管协议》终止。

本次公开挂牌转让海邻机械 51% 股权及债权基本情况如下：

一、 受让方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深圳市泽旺投资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张泽来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FRP04Y

4.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5. 注册资本：500 万元

6.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投资顾问（不含限制项目）。（以上各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深圳市泽旺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本次公开挂牌转让海邻机械 51% 股权及债权的定价依据

经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圳市绿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所涉及的深圳市海邻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18]第 158 号），以 2018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海邻机械总资产账面价值 44,948.84 万元，评估值 49,167.95 万元，增值率 9.39%。总负债账面价值 50,976.31 万元，评估值 50,976.31 万元，增值率 0.00%。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6,027.47 万元，评估值 -1,808.36 万元，增值率 70.00%。绿建实业持有的海邻机械 51% 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 -922.26 万元。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的《深圳市海邻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勤信深审字[2018]第 0235 号），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绿建实业所持海邻机械的债权账面价值

为 28,972.83 万元。

综合考虑海邻机械 51% 股权评估值、债权及实际挂牌情况，绿建实业对其持有的海邻机械 51% 股权挂牌价为 1 元，债权挂牌价格为 25,898.9 万元，合计 25,898.9 万元。

三、 产权交易合同主要内容

1. 交易双方名称

甲方：深圳市绿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泽旺投资有限公司

2. 产权转让价格：海邻机械 51% 股权成交价为 1 元，绿建实业对海邻机械的 28,972.8 万元债权成交价为 25,898.9 万元。

3. 产权转让总价款的支付方式、期限和付款条件

(1) 乙方首期付款为总价款的 30%，其中 3,000 万元保证金已付至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其余 4,769.47 万元应在合同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付至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2) 乙方剩余款项为总价款的 70%，合计 18,129.23 万元，应当提供甲方认可的合法有效担保，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延期付款期间的利息，于 2020 年 2 月 3 日前付至甲方指定账户。

4. 权证的变更：合同签订生效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和共同配合，由乙方在 30 个自然日期限内完成所转让产权的权证变更手续。

5. 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发生违约行为，都必须承担违约责任。如甲方违约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应双倍返还乙方交易保证金的数额；如乙方违约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则无权请求返还保证金。

(2) 经甲、乙双方协商，也可约定其他赔偿方式。

四、 本次公开挂牌转让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开挂牌转让海邻机械 51% 股权及债权，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同时有助于公司专注主营业务发展，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和资源配置，实现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海邻机械股权，海邻机械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6 日